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ST 赫美 公告编号:2021-045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目前正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会被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深证调查通字[2019]110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4日、2019年8月5日、2019年9月5日、2019年10月9日、2019年11月6日、2019年12月6日、2020年1月6日、2020年2月6日、2020年3月4日、2020年4月7日、2020年5月6日、2020年6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102、2019-111、2019-121、2019-126、2019-132、2019-136、2020-001、2020-012、2020-022、2020-027、2020-045、2020-072)。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深证调查字[2020]79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公司于2020年7月6日、2020年8月7日、2020年9月7日、2020年10月13日、2020年11月9日、2020年12月7日、2021年1月11日、2021年2月8日、2021年3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2020-089、2020-095、2020-097、2020-100、2020-103、2021-006、2021-028、2021-035)。

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将按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性提示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会被终止上市。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 宇顺 公告编号:2021-033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利先生的辞职报告自2021年4月6日送达董事会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利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利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1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徐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情况及徐健先生简历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 宇顺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的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璐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王利先生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徐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徐健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附:徐健先生简历

徐健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欧工商管理学院EMBA(在读),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深圳市前海仁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徐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第一款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云投 公告编号:2021-024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董事会选举张新晖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构成如下:

1、战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董事长王东,委员:独立董事周洁敏、独立董事程士国、董事申毅。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纳超洪,委员:独立董事程士国、董事谭仁力。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程士国,委员:副董事长张新晖、独立董事周洁敏、纳超洪,董事申毅。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周洁敏,委员:副董事长张新晖,独立董事纳超洪。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云投 公告编号:2021-025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选举谢安荣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工作,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代码:128109 债券简称:楚江转债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顶立科技增资扩股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楚江新材”)分别于2020年12月4日、2020年12月21日、2021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子公司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科技”)进行增资扩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扩股前		本次增资扩股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楚江新材	2,661.6000	100.00	2,661.6000	71.44
戴煜	——	——	304.1840	8.16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	——	242.2954	6.50
长沙顶立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90.1150	5.10
长沙顶立汇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14.0690	3.06
长沙工善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14.0690	3.06
长沙顶立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8.0230	1.02
芜湖森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	38.0230	1.02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	——	17.8635	0.48
共青城惠华启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6.0021	0.16
合计	2,661.6000	100.00	3,726.2440	100.00

二、本次增资价格

11、戴煜、长沙顶立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顶立汇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惠华启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森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长沙工善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价格为顶立科技截至2020年9月30日经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对应的每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0]第1760号),顶立科技截至2020年9月30日经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745,000,000.00元,即增资价格为27.99元/注册资本。

2、长沙顶立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股权激励持股平台,本次增资价格为顶立科技截至2020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对应的每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32-00030号),顶立科技截至2020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09,342,627.45元,即增资价格为11.62元/注册资本。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顶立科技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增资不会影响公司对顶立科技的控制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2、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投资人虽已签署增资协议,但目前认缴增资款尚未全部缴纳,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增资扩股各方的出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018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方正高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高密”)作为借款人于2020年5月1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借款展期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展期到期日至2021年3月15日止。同时,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二)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8)。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3)。公司对重庆高密提供的担保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

二、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重庆高密上述借款已于2021年3月15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日,重庆高密尚未偿还的金额为5,395万元,公司为重庆高密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已逾期。

三、对外担保逾期可能产生的影响

公司及重庆高密正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积极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该担保逾期事项。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若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1-012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资质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取得资质情况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天地在线”)于近日收到北京市通信管理局核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及由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核发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具体信息如下:

1、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单位名称: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信意安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不含网络借贷信息中介类的互联网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经营许可证编号:京B2-20190358

发证机关: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1年3月10日

有效期至:2024年2月27日

2、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单位名称: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信意安

经营范围:利用信息网络经营表演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28号1号楼B单元612号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京网文(2021)1283-339号

发证机关: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首次发证日期:2021年3月18日

有效期:2024年3月17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取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助于公司围绕新媒体营销场景构建全域全链路数字化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集成分析,赋能中小企业,推动企业价值增长。

三、备查文件

1、《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临2021-013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美邦服饰,证券代码:002269)股票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预计2020年度将会出现亏损,近期公司股价涨幅较大,已一定幅度偏离公司基本面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2020年度业绩情况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0),预计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60,000万元至400,000万元,扣除后营业收入为355,600万元至395,6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为-82,000万元至-58,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为-82,800万元至-58,800万元;预计基本每股收益为-0.33元至-0.23元;预计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22,000万元至146,0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为准。

二、门店调整对销售收入带来负面影响

2021年公司线下亏损门店调整对销售收入带来的负面影响仍将延续,公司业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希望投资者以更加谨慎的态度看待企业经营状况的变化。

三、公司董监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期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1-051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1年4月15日披露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及全面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于当日(15日)下午召开2020年度线上业绩说明会。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直播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报名并进入业绩说明会直播平台。

一、线上业绩说明会安排

(一)召开时间:

2021年4月15日15:30-17:30

(二)线上参会方式:网络直播

1、微信小程序进入方法:通过微信扫描公告本页下方二维码

2、投资者亦可登陆官网:http://www.yango.com.cn进入业绩说明会直播间

(三)出席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

二、征集问题事项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4日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000671@yango.com.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中,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三、咨询方式

如有事宜咨询,敬请联系:

联系人:王坚、范琨

联系方式:021-80328765

邮箱:000671@yango.com.cn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1-032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天酒店”)于2020年3月14日、3月1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先后于2019年6月、2020年3月下发通知将其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2021年2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公司控股股东华天集团拟将所持本公司330,908,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48%)无偿划转给兴湘集团。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华天集团通知,湖南省国资委已下发《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华天集团所持华天酒店32.48%股权无偿划转至兴湘集团的批复》(湘国资产权函〔2021〕58号),原则同意华天集团将所持有华天酒店32.48%股权无偿划转至兴湘集团。湖南省国资委与兴湘集团签署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兴湘集团与华天集团签署了《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是基于省属国有企业的战略重组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兴湘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湖南省国资委。因此,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并办理股份过户和工商变更事宜。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利汽车”)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申购。英利汽车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托管人。本次发行价格为2.07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英利汽车于2021年4月7日发布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泰柏瑞中证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4	4148.28
华泰柏瑞中证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04	4148.28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1-009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7日,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姚准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姚准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姚准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姚准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也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监事会正常运作。

姚准明先生履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姚准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推举臧旭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临时召集人,负责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会会议,直至公司选举出新任监事会主席。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及新的监事会主席选举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15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议案》,同意聘请申建新先生担任合规总监(合规负责人),聘请官勇华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对申建新担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无异议的函》(浙证监函〔2021〕109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官勇华先生的任职资格审查结果。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对申建新先生担任公司合规负责人无异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官勇华先生董事会秘书资格审查无异议,公司合规负责人申建新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官勇华先生正式履职。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家居 编号:临2021-030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现就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4月3日,公司根据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以下称“银行”)签署的房地产抵押合同,办理了相关房产抵押贷款登记手续,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以位于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481号、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128号107室的自有房地产进行抵押,为公司在银行申请最高额10,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本次抵押的房地产评估值为16,248.90万元人民币,已分别在房产所属地的不动产登记部门办理并取得抵押权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期限至2023年3月25日止。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1-014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集团公司拟参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持有的公司(600009)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借股数不超过4,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

截至本公告日,集团公司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026,177,8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25%,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2,695,8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3022 证券简称:联泓新科 公告编号:2021-030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0年顺利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7002816,发证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可连续三年(2020年-2022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再次认定,进一步体现了公司突出的研发创新能力,有利于降低企业税负,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鉴于公司2020年度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已披露的2020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1-013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焦文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焦文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焦文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焦文艺先生将不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焦文艺先生通过长阳鸿翔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在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的承诺事项履行承诺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焦文艺先生任职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1-014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0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已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为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于2021年4月13日(星期二)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林立先生、独立董事米旭明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关晓斌先生。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12:00前将关心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hinalin.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1-008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暨担保责任提前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10月8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晋能源”)为其全资子公司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晋保德”)向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信托”)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9.1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至2028年11月2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二、担保进展情况

苏晋能源、苏晋保德及新时代信托于近日签订了《解除保证担保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约定新时代信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解除苏晋能源的保证责任。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0元,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